

定向增发尽显 G 股再融资流行色

今日有四家公司公布定向增发预案,两家公司拟启动定向增发

□本报记者 张喜玉 丁晶

尽管《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以来,六种再融资方式已经全部亮相,但定向增发是 G 股再融资“流行色”的论点今天再度被证明。

今日,G 长力、G 厦钨、G 栖霞、G 福星四家公司公布了定向增发预案。同时,G 申地铁、G 津滨两公司公告称,公司董事会拟审议定向增发事宜,申请股票临时停牌。

根据 G 长力今天的公告,公司此次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8 亿股股票,特定对象数量不超过 10 家,其中向实际控制人南钢公

司和控股股东板簧公司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此次发行数量的 90%,且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向南钢公司和板簧公司以外的机构投资者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数量的 10%,且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价格为此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均价。

据悉,南钢公司和板簧公司将分别以净值为 80419.03 万元和 2286.90 万元的生产经营性资产认购 G 长力此次发行股份。如果南钢公司和板簧公司全部认购此次发行股份,则其新增股份之和将不低于其投入净资产之和 82705.93 万元按照发行价

格折合的股份数量,认购形成的多余净资产,南钢公司同意 G 长力在交割日后的半年内以现金支付;如果其他机构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新增股份,则南钢公司、板簧公司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认购的此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将不低于上述净资产按照发行价格折合的股份数量,其中,其他机构投资者认购新增股份所得现金用于支付南钢公司投入的资产净值,认购形成的多余净资产,南钢公司同意 G 长力在交割日后的半年内以现金支付。

相比 G 长力的“大手笔”,G 厦钨拟定向增发的数量为不超

过 4500 万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总数的 10%。此次发行价格为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募集资金将投资 28838 万元用于福建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项目;投资 15496 万元用于新增年产 5000 吨钨合金粉能力项目;投资 18820 万元用于厦门钨材料工程技术中心项目;并按项目先后顺序实施。

G 栖霞 3 月 2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是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8000 万股的议案。今天,公司决定调

整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发行量为不超过 6000 万股,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个投资者,每个投资者的有效认购数量不低于 400 万股,超过 400 万股的必须是 10 万股的整数倍。发行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5%。公司今天透露,对募投资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6 亿元。

G 福星计划以现金方式向特定的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 万股。增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新增

年产 2 万吨子午轮胎用钢丝帘线项目”,投资金额 5 亿元。除这 4 家公司正式公布了定向增发预案外,两家公司因拟启动定向增发而申请临时停牌。G 申地铁称,公司董事会将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审议公司定向增发议案。为此,公司股票该日将临时停牌。

G 津滨今日也公告称,公司董事会拟于近期就非公开募集发行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因此将申请股票停牌。G 津滨高管对记者表示,此次定向增发主要用于提高公司的土地储备,发行对象主要包括保险公司、集团财务公司以及 QFII 等。

■ 消息直递

大西洋与迪斯尼和钛产业无关

□本报记者 张喜玉

“大西洋将受益于上海申建迪斯尼乐园以及公司将涉足钛产业”等不实传闻,终于引出了来自大西洋的澄清公告。不过,比较大西洋近期的二级市场表现,结合公司今天在澄清公告中检讨说“公司对前期的以上传闻注意不够,未及时澄清”的背景,那些听信了不实传闻而介入该股票的投资者,多少要生出些郁闷。

根据大西洋今天的公告,对于公司与“迪斯尼乐园”的传闻,经查询控股子公司上海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未知有关迪斯尼乐园的任何

事项,不存在出让土地给迪斯尼乐园和搬迁问题。

而大西洋今天的解释来看,有关公司与“钛产业”的传闻,则源自于一个误解。大西洋称,该传闻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名为“云南大西洋钛业公司”,大西洋只间接持有其 8.21% 的股份,投资金额为 170 万元人民币,该公司生产的产品是人造金红石(主要成分为二氧化钛),主要用于电焊条、药芯焊丝、焊剂等焊接材料的造渣剂,可起稳定电弧、调节渣渣物理性能等作用,这与所谓的钛产业不是同一概念。

G 泛海定向增发价为 4.86 元

大股东确定认购全部股份

□本报记者 田露

G 泛海今日发布公告称,公司日前收到大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发来的正式认购意向书,愿以现金方式认购 G 泛海拟非公开发行的全部 4 亿股股份。

G 泛海于 4 月 12 日表示申请

增发 4 亿新股,当时透露大股东将认购不少于 3 亿股,所认购股份在认购手续完成后三年内不转让,新股发行价格将不低于此次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均价的 105%。而目前,公司除确认大股东将认购所增发的全部 4 亿股股份之外,发行价格也已确定为每股 4.86 元。

TCL 集团发布 4 月份销量数据

□本报记者 田露

TCL 集团今日发布主要产品 4 月份的未经审计销量数据,其中彩电销售了 196.5 万台,个

人电脑销售了 8.05 万台,移动电话销售了 90.6 万台。三类产品该月的销售量相比上年同期均实现增长,其中个人电脑增长最快,同比增长了五成。

■ 聚焦全流通时代·反收购篇

A 股市场反收购策略将精彩纷呈

本报 5 月 9 日起开办的“聚焦全流通时代”栏目的反收购篇,今日将告一段落。连日来,在关注上市公司反收购举动的时候,我们尝试着表达了一些建议,希望能对上市公司反收购、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提供一些帮助。从明日开始,我们将推出“聚焦全流通时代·收购篇”,关注全流通背景下正在发生重大变革的中国上市公司并购市场。

□本报记者 岳敬飞

“从先行者的脚印中,可以望见前进的方向。”成熟资本市场未被中国法律法规限制的五种主流反收购策略,有望首次现身 A 股市场。上证联合研究计划《中国上市公司的反收购措施及其规制》报告指出,成熟市场有以下一些主流反收购措施:

毒丸计划 (Poison Pill),即股权摊薄反收购措施,一旦未经认可的一方试图收购被并方 10% 至 20% 的股份,被收购方就发行股份,使得其他所有股东都有机会低价买入新股,大大稀释收购方的股权,提高收购代价;**白衣骑士 (White Knight)**,指在受到外部恶意并购威胁时,目标公司主动找到的善意收购者;**焦土战术 (Scorched Earth Policy)**,指通过资产重组降低公司资产、财务、业务质量,以减低目标公司对收购人的吸引力;**帕克曼防御术 (PacMan Defence)**,即采取主动措施,收购收购者的母公司股票,以迫使其收购并约;**与关联企业交叉持股;员工持股计划 (ESOP);管理层收购 (MBO);回购公司流通股;**制定策略性的公司章程,主要有绝对多数条款(章程规定,企业是否接受合并等重大事项须经大多数股东而不

是半数股东同意才能有效)、公平价格条款(章程规定,外部收购者需向所有股东提供一个较高的相同价格的收购要约)等;还有金色降落伞和分级分期董事制度;**绿色邮件 (Green Mail)**,即通过给予收购者一定的经济利益,促使收购方和目标企业达成一定的妥协,最终同意回收收购要约;但这种措施直接以牺牲股东利益为代价来换取管理层的稳定,一般受到各国监管当局的严格禁止,因此,基本属于公司私下里的行为;一旦发现,管理层通常被处以严重的惩罚。

目前,中国的法律法规仅对收购行为进行限制,目标公司不得采取的反收购策略作出了明确限制性规定。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02 年 12 月 1 日生效)第 33 条规定,收购人做出提示性公告后,被收购公司董事会除可以继续进行已经订立的合同或者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决议外,不得采取“发行股份;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回购上市公司股份;修改公司章程;订立可能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或者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公司开展正常业务的除外);处置、购买重大资产;调整公司主要业务(面临严重财务困难的公司调整业务或



G 万科、G 美的、G 伊利、兰州黄河等几家公司,已分别采取了“金色降落伞计划”和分级分期董事制度,成为先行者

者进行资产重组的除外)等六种反收购策略。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李明良表示,根据我国司法实践,法律没有明文禁止的,即属基本可以操作的。也就是说,除了上述《管理办法》所限制的毒丸计划、焦土战术、回购公司流通股等,成熟资本市场的其他主流反收购措施,都可参考操作。目前,G 万科、G 美的、G 伊利、兰州黄河等几家公司,已分别采取了“金色降落伞

计划”和分级分期董事制度;G 美的的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似乎正在进行绝对的自我控股设计;此前的广发狙击中信时,采取过与关联企业交叉持股、员工持股计划这两种策略。李明良教授认为,随着今年并购市场越来越火爆,白衣骑士、帕克曼防御术、绿色邮件、绝对多数条款和公平价格条款等五种成熟资本市场主流反收购策略,很可能首度亮相 A 股市场。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编号:临 2006-01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 股东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06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操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5 月 29 日期间交易日的 9:30-11:30、13:00-15:00。

2.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8 日

3. 提示性公告
本次相关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本次股东大会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5 月 17 日、2006 年 5 月 24 日。

4. 会议地点:吉林省吉林市深圳街 99 号公司会议室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非流通股股东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7.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方式
流通股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一种表决方式;非流通股股东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参加会议。

8.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06 年 5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任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人。

9.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登记日次日(交易日期 2006 年 5 月 19 日)起停牌,如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尽快实施该方案,并将按照与交易所商定的时间安排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事宜,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相关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5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修订稿)》和《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 股东具有的权利
股东享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 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流通股股东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详见本提示性公告附件 1 的内容。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 投票流程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5 月 29 日期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 投票代码

沪市股票 股票代码 738360	沪市挂牌 股票简称 华微电子	表决议案 数量 1	说明 A 股
------------------------	----------------------	-----------------	-----------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 元代表“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部分国有法人股方案的议案”,以 1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 案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1元

(2) 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 如审议事项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表决结果对未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或虽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仍然有效。

四、相关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手续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若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0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 及下午 2:00-4:00。

3. 现场登记地址:吉林省吉林市深圳街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赫荣刚、李铁岩
联系电话:0432-4684562
传真:0432-4665812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深圳街 99 号

5. 其他注意事项
出席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内至会议地点,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
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一、投票流程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5 月 29 日期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 投票代码

沪市股票 股票代码 738360	沪市挂牌 股票简称 华微电子	表决议案 数量 1	说明 A 股
------------------------	----------------------	-----------------	-----------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 元代表“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部分国有法人股方案的议案”,以 1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 案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1元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二、投票举例

例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部分国有法人股方案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360	买入	1元	1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下列格式自制均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市场相关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法人股东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编号:临 2006-011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关于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吉国资发产权[2006]100 号),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国资委批准。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6 日